

浦银安盛周期优选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
基金
2025 年第 3 季度报告

2025 年 9 月 30 日

基金管理人：浦银安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25 年 10 月 28 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25 年 10 月 27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25 年 7 月 1 日起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浦银安盛周期优选混合
基金主代码	023570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5 年 4 月 22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21,026,225.42 份
投资目标	本基金通过行业配置和个股选择策略，在力争控制组合风险的前提下，实现资产净值的中长期稳健增值。
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通过判断经济周期所处阶段，根据经济增长、宏观政策变化、市场利率水平以及通货膨胀数据等经济情况，并结合各行业发展阶段和特征，精选景气上行板块，布局具有竞争优势的相关标的。 本基金的资产配置策略、股票投资策略、存托凭证投资策略、债券类资产投资策略、股指期货交易策略、国债期货交易策略、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策略、参与融资业务的投资策略、股票期权投资策略详见法律文件。
业绩比较基准	中证周期 100 指数收益率*70%+中证全债指数收益率*20%+中证港股通综合指数（人民币）收益率*10%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混合型基金，理论上其预期风险与预期收益高于债券型基金和货币市场基金，低于股票型基金。 本基金可投资港股通标的股票，需承担港股通机制下因投资环境、投资标的、市场制度以及交易规则等差异带来的特有风险。
基金管理人	浦银安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浦银安盛周期优选混合 A	浦银安盛周期优选混合 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23570	023571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12, 520, 697. 27 份	8, 505, 528. 15 份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25 年 7 月 1 日-2025 年 9 月 30 日）	
	浦银安盛周期优选混合 A	浦银安盛周期优选混合 C
1. 本期已实现收益	1, 469, 455. 49	889, 654. 12
2. 本期利润	4, 286, 511. 62	2, 592, 391. 57
3.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 3400	0. 3351
4.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17, 177, 793. 97	11, 647, 552. 31
5.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 3720	1. 3694

注：1、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2、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和信用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3、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浦银安盛周期优选混合 A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33. 11%	1. 50%	20. 69%	0. 93%	12. 42%	0. 57%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37. 20%	1. 18%	24. 32%	0. 79%	12. 88%	0. 3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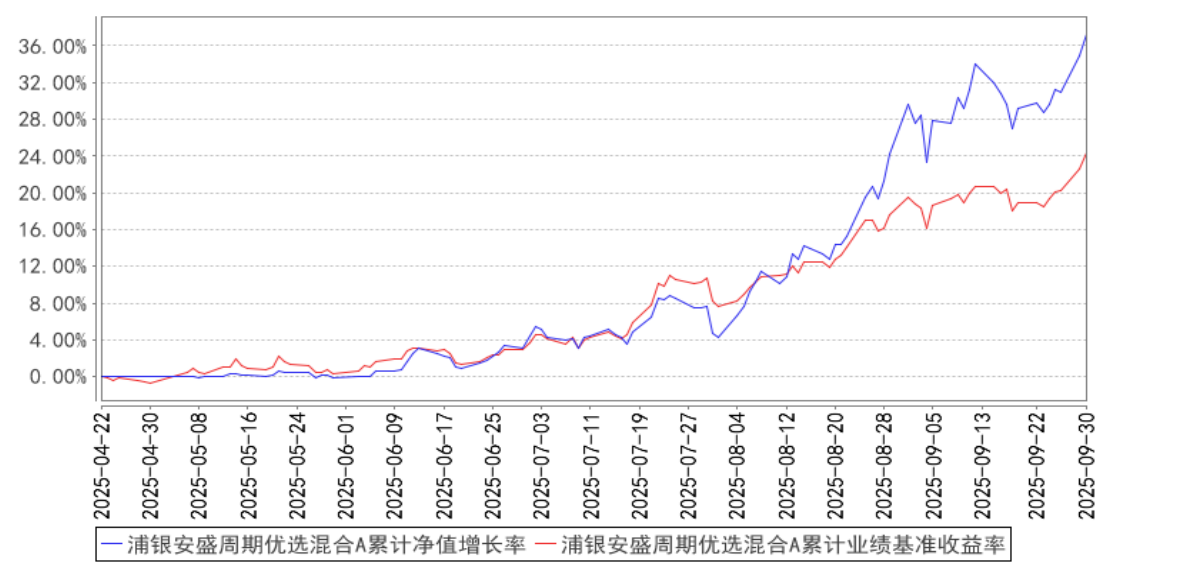
浦银安盛周期优选混合 C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	--------	-----------	------------	---------------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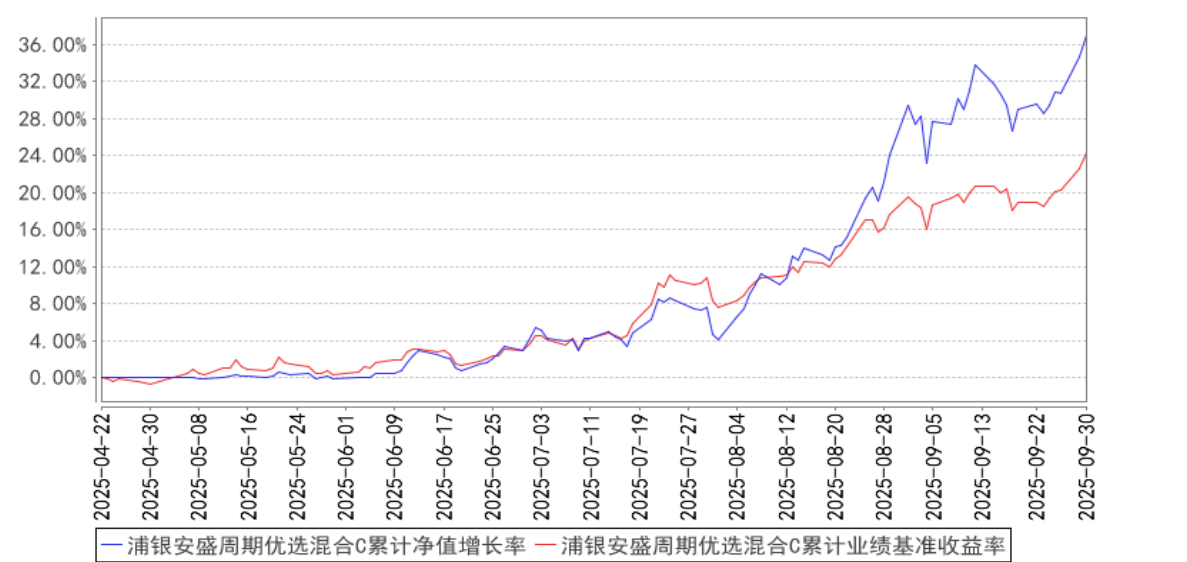
过去三个月	32.96%	1.50%	20.69%	0.93%	12.27%	0.57%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36.94%	1.18%	24.32%	0.79%	12.62%	0.39%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浦银安盛周期优选混合A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浦银安盛周期优选混合C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注：1、本基金合同生效日为 2025 年 4 月 22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运作时间未
满 1 年。

2、根据基金合同规定：基金管理人应当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 6 个月内使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符

合基金合同的有关约定。本基金建仓期为 2025 年 4 月 22 日至 2025 年 10 月 21 日。截止本报告期末，本基金建仓期尚未结束。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李浩玄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2025 年 4 月 22 日	-	10 年	李浩玄先生，同济大学金融专业硕士学历。2011 年 7 月至 2012 年 7 月在思高达金融服务有限公司运营部任后台清算；2012 年 8 月至 2013 年 6 月在寰富投资咨询有限公司交易部任交易员；2013 年 7 月至 2015 年 2 月在上海龙德资源股份有限公司金融业务部任研究员；2015 年 3 月至 2015 年 8 月在上海展弘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研究部任研究员。2015 年 9 月加盟浦银安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在研究部从事研究员岗位工作。2022 年 12 月至 2025 年 6 月担任浦银安盛科技创新一年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23 年 3 月起担任浦银安盛战略新兴产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24 年 3 月起担任浦银安盛高端装备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24 年 9 月起担任浦银安盛先进制造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及浦银安盛 ESG 责任投资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25 年 4 月起担任浦银安盛周期优选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25 年 6 月起担任浦银安盛科技创新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原浦银安盛科技创新一年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25 年 6 月起担任浦银安盛品质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
高翔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2025 年 5 月 23 日	-	6 年	高翔先生，华中科技大学金融学博士。2018 年 10 月至 2020 年 8 月就职于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在研究所担任宏观经济研究员。2020 年 8 月加盟浦银安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任研究部宏观策略周期研究员之职，现任权益投资部基金经理。2025 年 5 月起担任浦银安盛周期优选混

					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 2025 年 9 月起担任浦银安盛价值成长混 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
--	--	--	--	--	---

注：1、首任基金经理的“任职日期”为基金合同生效日，非首任基金经理的“任职日期”为根据
公司决定确定的聘任日期，基金经理的“离任日期”均为根据公司决定确定的解聘日期。

2、证券从业含义遵从《证券投资基金经营机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从业人员监督管理办法》
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证监会规定和
基金合同的约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的前提
下，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本报告期内未有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基金管理人根据《公平交易管理规定》，建立并健全了有效的公平交易执行体系，保证公
平对待旗下的每一个基金组合。

在具体执行中，在投资决策流程上，构建统一的研究平台，为所有投资组合公平的提供研究
支持。在投资决策过程中，严格遵守公司的各项投资管理制度和投资授权制度，投资组合经理在
授权范围内可以自主决策，超过投资权限的操作必须经过严格的审批程序。在交易执行环节上，
详细规定了面对多个投资组合交易执行的流程和规定，以保证投资执行交易过程的公平性。公司
严格控制主动投资组合的同日反向交易，非经特别控制流程审批同意，不得进行。从事后监控角
度上，定期对组合间同一投资标的的临近交易日的同向交易和反向交易的合理性分析评估，以及
不同时间窗口下（1 日、3 日、5 日、10 日）的季度公平性交易分析评估，对旗下投资组合及其各
投资类别的收益率差异进行分析。公司定期对公平交易制度的遵守和相关业务流程的执行情况进
行检查，季度公平交易分析报告按规定经基金经理或投资经理签字，并经督察长、总经理审阅签
字后，归档保存。

本报告期内，上述公平交易制度总体执行情况良好，公平对待旗下各投资组合，未发现任何
违反公平交易的行为。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存在违反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颁布的相关规范性
文件中认定的异常交易行为。报告期内未发生本基金与旗下其他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

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的情形。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三季度以来，以有色金属为代表的资源型行业相较于市场跑出较大超额收益，其背后原因在于宏观环境的不确定性进一步加大，同时美联储进入鸽派降息周期，推动了以黄金为代表的各类商品价格出现一轮新的上行，从而带动资源股一枝独秀，单三季度来看，申万有色金属行业上涨 41.82%。

本基金在三季度相对跑赢市场和基准，主因在于我们相对重仓配置了具有“供给约束力”的资源型行业，例如铜铝、黄金、小金属等，这与本基金贯彻的长期投资逻辑相匹配，因此在贝塔阶段性领先市场时，我们获得了一些超额。

未来看，在阶段性的超涨后，资源品投资逻辑虽未发生变化，但组合可能在短期面临波动率放大甚至回撤的风险，最重要的是做好应对。因此，本基金未来可能对组合进行适当均衡，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相对平衡。长期而言，在美元下行、地缘博弈不断、供给约束问题凸显的宏观背景下，我们依然坚定看好具有“供给约束力”的资源型行业。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本报告期末浦银安盛周期优选混合 A 的基金份额净值为 1.3720 元，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33.11%，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20.69%，截至本报告期末浦银安盛周期优选混合 C 的基金份额净值为 1.3694 元，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32.96%，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20.69%。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 1、本基金为发起式基金，基金持有人数符合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要求。
- 2、本基金为发起式基金，基金资产净值符合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要求。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26,624,672.14	90.95
	其中：股票	26,624,672.14	90.95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2,603,646.80	8.89
8	其他资产	44,232.63	0.15
9	合计	29,272,551.57	100.00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通过港股通交易机制投资的港股公允价值为 10,382,203.14 元，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为 36.02%。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6,881,750.00	23.87
C	制造业	9,360,719.00	32.47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	-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	-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	-
J	金融业	-	-
K	房地产业	-	-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16,242,469.00	56.35

5.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人民币）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原材料	9,401,005.28	32.61
非周期性消费品	-	-

周期性消费品	—	—
能源	—	—
金融	—	—
医疗	743,585.69	2.58
工业	—	—
信息技术	237,612.17	0.82
电信服务	—	—
公用事业	—	—
房地产	—	—
合计	10,382,203.14	36.02

注：以上分类采用全球行业分类标准（GICS）。

5.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股票投资明细

5.3.1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1899	紫金矿业	60,800	1,789,952.00	6.21
1	02899	紫金矿业	12,000	357,157.78	1.24
2	01818	招金矿业	67,000	1,912,163.57	6.63
3	01378	中国宏桥	77,500	1,869,372.20	6.49
4	600547	山东黄金	24,100	947,853.00	3.29
4	01787	山东黄金	26,750	902,156.62	3.13
5	603993	洛阳钼业	100,400	1,576,280.00	5.47
6	01258	中国有色矿业	92,000	1,258,232.52	4.37
7	603979	金诚信	17,900	1,248,346.00	4.33
8	600595	中孚实业	227,700	1,181,763.00	4.10
9	01208	五矿资源	144,000	887,416.56	3.08
10	02600	中国铝业	114,000	839,923.34	2.91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9.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指期货。

5.9.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指期货。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10.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5.10.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5.10.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是否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没有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5.11.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是否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不存在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的情况。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6,113.63
4	应收利息	-
5	应收申购款	38,119.00

6	其他应收款	—
7	其他	—
8	合计	44,232.63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项目	浦银安盛周期优选混合 A	浦银安盛周期优选混合 C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12,527,314.89	8,395,478.73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1,086,143.48	4,209,440.39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1,092,761.10	4,099,390.97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2,520,697.27	8,505,528.15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单位：份

项目	浦银安盛周期优选混合 A	浦银安盛周期优选混合 C
报告期期初管理人持有的本基金份额	10,001,666.75	0.00
报告期期间买入/申购总份额	0.00	0.00
报告期期间卖出/赎回总份额	0.00	0.00
报告期期末管理人持有的本基金份额	10,001,666.75	0.00
报告期期末持有的本基金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79.88	0.00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注：1、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不存在申购、赎回或买卖本基金的情况。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管理人持有浦银安盛周期优选混合 A10,001,666.75 份。

2、基金管理人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费用按照本基金法律文件约定收取。

§8 报告期末发起式基金发起资金持有份额情况

项目	持有份额总数	持有份额占基金	发起份额总数	发起份额占基金	发起份额承诺
----	--------	---------	--------	---------	--------

		总份额比例(%)		总份额比例(%)	持有期限
基金管理人 固有资金	10,001,666.75	47.57	10,001,666.75	47.57	自合同生效之日起不少于 3 年
基金管理人 高级管理人员	-	-	-	-	-
基金经理等 人员	-	-	-	-	-
基金管理人 股东	-	-	-	-	-
其他	-	-	-	-	-
合计	10,001,666.75	47.57	10,001,666.75	47.57	自合同生效之日起不少于 3 年

§9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9.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投资者类别	报告期内持有基金份额变化情况					报告期末持有基金情况	
	序号	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 20%的时间区间	期初份额	申购份额	赎回份额	持有份额	份额占比(%)
机构	1	20250701-20250930	10,001,666.75	0.00	0.00	10,001,666.75	47.57
产品特有风险							
基金管理人提示投资者注意：当特定的机构投资者进行大额赎回操作时，基金管理人需通过对基金持有证券的快速变现以支付赎回款，该等操作可能会产生基金仓位调整的困难，产生冲击成本的风险，并造成基金净值的波动；同时，该等大额赎回将可能产生（1）单位净值尾差风险；（2）基金净值大幅波动的风险；（3）因引发基金本身的巨额赎回而导致中小投资者无法及时赎回的风险；以及（4）因基金资产净值低于 5000 万元从而影响投资目标实现或造成基金终止等风险。							

§10 备查文件目录

10.1 备查文件目录

- 1、 中国证监会批准浦银安盛周期优选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募集的文件
- 2、 浦银安盛周期优选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 3、 浦银安盛周期优选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 4、 浦银安盛周期优选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 5、 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公司章程

- 6、 基金托管人业务资格批件和营业执照
- 7、 本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规定媒介上披露的各项公告
- 8、 中国证监会要求的其他文件

10.2 存放地点

上海市浦东新区滨江大道 5189 号 S2 座 1-7 层 基金管理人办公场所。

10.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登录基金管理人网站（www.py-axa.com）查阅，或在营业时间内至基金管理人办公场所免费查阅。

投资者对本报告书如有疑问，可咨询基金管理人。

客户服务中心电话：400-8828-999 或 021-33079999。

浦银安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5 年 10 月 28 日